

ICS 11.120.01
C 23



团 体 标 准

T/CACM 1021.200—2018

代替T/CACM 1021.166—2018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乌梅

Commercial grades for Chinese materia medica

MUME FRUCTUS

2018-12-03 发布

2018-12-03 实施

中 华 中 医 药 学 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1467
1 范围	1468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468
3 术语和定义	1468
4 规格等级划分	1468
5 要求	1468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乌梅药材历史产区沿革	1469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乌梅药材品质评价沿革	1471

前 言

T/CACM 1021《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分为 226 个部分：

——第 1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编制通则；

……

——第 199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海金沙；

——第 200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乌梅；

——第 201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秦皮；

……

——第 226 部分：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玄明粉。

本部分为 T/CACM 1021 的第 200 部分。

本部分代替 T/CACM 1021.166—2018。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代替 T/CACM 1021.166—2018，与 T/CACM 1021.166—2018 相比较，标准编号进行了调整，并重新进行了编辑。

本部分由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究技术中心及道地药材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提出。

本部分由中华中医药学会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陕西中医药大学、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无限极（中国）有限公司、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标准研究技术中心、北京中研百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陈金文、杨琳、黄璐琦、郭兰萍、詹志来、白吉庆、高速、杨蕾、余意、马方励。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T/CACM 1021.166—2018。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 乌梅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乌梅的商品规格等级。

本部分适用于乌梅药材生产、流通以及使用过程中的商品规格等级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部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明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部分。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T/CACM 1021.1—2016 中药材商品规格等级编制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T/CACM 1021.1—2016 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部分。

3.1

乌梅 MUME FRUCTUS

本品为蔷薇科植物梅 *Prunus mume* (Sieb.) Sieb. et Zucc. 的干燥近成熟果实。夏季果实近成熟时采收，低温烘干后闷至色变黑。

3.2

粒 grain

单位质量内所含乌梅药材的个数。

4 规格等级划分

根据市场流通情况，将乌梅药材分成“选货”与“统货”两个等级。“选货”项下根据个头大小、每千克粒数等进行等级划分。应符合表1要求。

表1 规格等级划分

等级		性状描述	
		共同点	区别点
选货	一等	本品呈类球形或扁球形，表面乌黑色或棕黑色，皱缩不平，基部有圆形果梗痕。果核坚硬，椭圆形，棕黄色，表面有凹点；种子扁卵形，淡黄色。气微，味极酸	个大、质润、肉厚。每千克≤200粒
	二等		个中等、质润。每千克200~360粒
	三等		个偏小、质干。每千克≥360粒
统货			大小不等

注1：古代文献、主产区及市场加工方法有烟熏至色变黑或棕黑色，为非药典所规定的产地初加工品种。性状：表面乌黑色。
 注2：市场上的部分乌梅商品有红梅、蝴蝶梅、耳梅等规格等级，而药典对乌梅的加工和外观有相应的要求，因此本部分不制定此类规格。
 注3：市场上乌梅的陈货和新货从外观特征看并无太大差异，因此本部分不制定陈货规格。
 注4：关于乌梅药材历史产区沿革参见附录A。
 注5：关于乌梅药材品质评价沿革参见附录B。

5 要求

除应符合 T/CACM 1021.1—2016 的第7章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 无虫蛀；
- 无霉变；
- 杂质不得过3%。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乌梅药材历史产区沿革

乌梅入药始载于《神农本草经》，列为中品，原作“梅实”。《神农本草经》曰：“梅实味酸平。主下气，除热，烦满，安心，肢体痛，偏枯不仁，死肌，去青黑痣，恶疾。生川谷。”

乌梅的原植物梅的生境分布最早记载于《诗经·召南》，其有“摽有梅，其实七兮”，“倾筐壅之”。这类诗句表明梅是一种召南（今陕西岐山西南）地区人们所熟悉的果树。

《诗经·陈风》中有“墓门有梅”，《曹风》中也有“鸣鸠有桑，其子在梅”。这些史实说明西周至春秋时期，梅在当时黄河流域的陕西、山东都有栽培。

《管子·地员篇》中有：“五沃之土……其梅其杏，其桃其李，其秀生茎起。”夏纬瑛认为“地员篇”所论的地域在今黄河下游，成文时代为战国。这也说明，梅是先秦时期黄河下游河南等地栽培的果树。

《山海经·中山经》中记载：“灵山……其木多桃、李、梅、杏。”辛树帜推测《中山经》的作者“必生长于所在地之人”，“必接近楚国之人或竟是楚人所作”。结合魏晋时期成书的《名医别录》记录有梅“生汉中”这种推测不无道理。汉中毗邻楚国地界，属长江流域的汉水流域，很可能陕西和河南的梅就是从湖北西北部这一三省交汇地区引入栽培驯化的。

吴国学者陆机在《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指出，“梅，杏类也，树及叶皆如杏而黑耳。实赤似杏而酸”。这些史料说明梅是长江中下游地区人们熟悉的果树。

晋代左思的《蜀都赋》有“梅李罗生”的记述；同一时期郭义恭的《广志》也记载：“署名梅为，大如雁子。”说明西南四川是梅的重要产地。

魏晋时期《名医别录》、南朝时期陶弘景的《本草经集注》及唐代《新修本草》记载：“生汉中，五月采，火干。”说明其产地为“汉中”，今陕西南部、四川北部。

孟诜《岭南异物志》记载：“南方梅繁如北杏，十二月开。”进一步说明唐朝人们已经注意到梅主要分布在南方，杏主要分布在北方。

宋代苏颂《本草图经》中记载：“梅实，生汉中川谷，今襄汉、川蜀、江湖、淮岭皆有之。又，下有杨梅条，亦生江南、岭南。”说明乌梅的生境为汉中川谷（今陕西南部、四川北部），至宋代，襄汉、川蜀、江湖、淮岭（今长江中下游的襄水和汉水流域共同流经区域、四川、两湖、江苏、安徽、岭南）都有。

苏东坡《题梅圣俞诗后》有“驿使前时走马回，北人初识越人梅”，及陆佃在《埤雅》中注意到北方没有梅，进而发挥想象力认为“梅至北方多变而成杏”。也说明当时人们普遍认为这是一种南方的植物。

明代早期《救荒本草》中记载：“梅杏树，生辉县太行山山谷中，树高丈余，叶似杏叶而小又颇尖，微涩边有细锯齿，开白花结实如杏实大，生青熟则黄色，味微酸，救饥摘取黄熟梅果食之。”本书中记载的名字是梅杏树，主要说明梅生长在河南省辉县太行山中。

明《本草品汇精要》中记载：“【地】《图经》曰生汉中川谷，今襄汉、川蜀、江湖、淮岭皆有之。【道地】郢州今安吉为胜。”说明乌梅的生境为襄汉、川蜀、江湖、淮岭（今长江中下游的襄水和汉水流域共同流经区域、四川、两湖、江苏、安徽、岭南）都有。明朝时期乌梅药材在郢州（今武汉市武昌），在明朝是安吉（今浙江湖州）出产较多。

明·李时珍《本草纲目》也再次印证了：“陆佃《埤雅》言梅入北方变为杏，郭璞注《尔雅》

以柟为梅，皆误矣。柟即柟木，荆人呼为梅，见陆玑《草木疏》。”从宋朝开始人们普遍认为梅是一种南方的植物。

明·卢之颐的《本草乘雅半偈》记载：“品类极繁，江梅遗核野生，不经栽接者，名直脚梅，凡山谷水滨，及荒凉迥绝之处，皆此本也。”说明当时认为梅不经接栽的为直脚梅，大多生长在山谷水边和荒凉的地方。

1928年《增订伪药条辨》中有：“炳章按：乌梅，杭州出者，肉厚、核小、色黑、性潮润者，佳。绍兴枫桥出者，性燥、核大、肉薄、色黑微黄者，略次。别处出，总要肉厚、色黑、性糯为佳。”说明杭州产的乌梅品质最佳，绍兴枫桥产的略次，别的地方产的要肉厚、性糯品质较好。

通过总结《中国药材学》《中国植物原植物彩色图鉴》《常用中药材品种整理和质量研究 南方协作组》《500味常用中药材的经验鉴别》《历代本草药性汇解》《金世元中药材传统鉴别经验》等现代专著，发现乌梅的产地分布极广，主产于四川江津、綦江、邛崃、岳池、合川，福建永泰、上杭、崇安、莆田、清流，贵州修文、息峰、威宁，湖南常德、郴县、衡阳，浙江长兴、萧山，湖北襄阳、房县，广东番禺、增城等地；在江苏、安徽、江西、湖南、云南、广西、广东、台湾各地也有分布。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乌梅药材品质评价沿革

乌梅商品的品质评价在之前的古代文献未见详细描述。明代《本草品汇精要》中描述为：“郢州今安吉为胜。”其道地药材产自郢州（今武汉市武昌），在明朝是安吉（今浙江湖州）出产较多。

明代卢之颐撰《本草乘雅半偈》描述为：“入药以野生，及未经就接者为贵。”乌梅入药以没有经过嫁接的野生的为上品。

清朝《本草从新》中记载：“产安吉者。肉浓多脂、最佳。”即乌梅产自安吉（今浙江湖州）的肉浓多脂的是较佳的。

1963年版《中国药典》一部：以个大、外皮乌黑、肉厚核小、柔润、味极酸者为佳。

1977年版《中国药典》一部：以个大、肉厚、柔润者为佳。

《中药大辞典》：以浙江产品质量较好，以四川产量较大。

徐国钧《中国药材学》：本品以个大、肉厚、核小、外皮色乌黑，味酸者为佳。

《中华本草》：【药材及产销】以四川产量最大，浙江长兴质量最佳。【药材鉴别】以个大、肉厚、柔润、味极酸者为佳。

张贵军《现代中药材商品通鉴》：以浙江产品质量较好，以四川产量较大。

《500味常用中药材的经验鉴别》：乌梅商品以个大，肉厚，核小，外皮乌黑，不破裂，味极酸者质佳。以产于浙江长兴者为最佳。四川、福建产区所产亦量大质优。商品以“耳梅”为优，“红梅”较次。

《中华药海》：以个大，肉厚，核小，外皮乌黑色，不破露核，柔润，味极酸为佳。

《金世元中药材传统鉴别经验》：以个大、肉厚、柔润、外皮乌黑、味酸者为佳。

综上，乌梅在我国分布较广，西周至先秦时期梅在当时黄河流域的陕西、山东、河南都有栽培，后期乌梅生境的记载越来越多，主产于四川、福建、云南、浙江等地。此外，经走访调研亳州、安国、荷花池、三棵树等药材市场，发现市面所售乌梅大多为四川、云南产乌梅，福建产区的乌梅在市场上较少见。乌梅的品质评价以个大，肉厚，核小，外皮乌黑，不破裂，味极酸者质佳。本次制定乌梅商品规格等级标准是以现代文献对乌梅药材的质量评价和对产地、市场调查情况为依据，从乌梅药材颗粒大小、色泽和质地等方面进行评价、分级。

